

##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3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3月27日在秦皇岛海景酒店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亲自出席及委托出席董事10人，执行董事曹子玉、杨文胜、马喜平，非执行董事李建平，独立非执行董事臧秀清、侯书军现场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刘广海、肖湘、独立非执行董事肖祖核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瑞华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侯书军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曹子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本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三）《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宣派末期股息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10,263,268.11 元。母公司年初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24,671,173.58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950,080,218.5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95,008,021.85 元，减去已分配红利人民币 346,419,544.00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933,323,826.24 元。考虑本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587,41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30,230,724.00 元。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以及 2019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至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以及 2019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至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终止；2、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0 万元(含税)。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关于董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十二）《关于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十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十四）《关于本公司 2019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六）《关于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关于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并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关于聘任陈立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立新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陈立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十九)《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会议议案等具体事项,公司将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

## 附件

### 陈立新先生简历

陈立新先生，1973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生产业务部部长、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陈先生于1993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秦港公安局第三派出所民警，刑警支队科员，第三派出所科员，巡警大队副政治教导员、政治教导员，秦港公安局水上派出所所长、巡警大队大队长，2008年1月任本公司安保中心副主任，2010年7月任秦皇岛港公安局副局长，本公司安保中心党总支书记、主任，2012年5月任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6月任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4月任本公司生产业务部部长、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2月任本公司生产业务部部长、生产调度指挥中心主任。2018年8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